

信 阳 市 水 利 局

信 阳 市 水 利 局 关于对《关于公共资源交易主体违规行为 情况的函》回复的函

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我局在收到贵办《关于公共资源交易主体违规行为情况的函》后，立即对相关问题进行核实，经调查，由于科光工程建设监理公司工作人员因业务不熟练，工作不细致，导致在制作电子招标文件的过程中，技术标打分项目、综合标打分项目上传位置错误，该违规行为事实存在。我局责成河南科光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对相关责任人员进行批评教育，以此为戒，杜绝此类情况再次发生。

经研究决定，按照《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招标代理机构记分评价动态管理办法（试行）》第十二条第二款：“指派的从业人员因工作不认真不细致，造成交易项目注册信息错误，导致注册交易信息变更的”规定，给予河南科光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差错行为公示，记2分。

